

# 赣州市审计局 2025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本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赣州市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审计监督主责主业，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通过强化主动公开、规范依申请公开、完善平台管理、健全保障机制，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审计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助力打造阳光透明、廉洁高效的审计机关。

### （一）主动公开情况

围绕公众关注焦点和社会舆论，及时、主动、准确、全面地向社会发布审计重点工作、重大新闻、工作动态事件等，充分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2025 年，通过局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2301 篇，在“赣州市审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68 篇，在中国审计报、江西日报、赣南日报等主流媒体刊发报道 11 篇，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 1 场，收到并答复网民问题共 3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25年，共收到公民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件，均已依法按时办结，办结率100%。全年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案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健全工作机制。明确由办公室牵头统筹，各业务科室协同配合，实行“谁制作、谁审核、谁公开、谁负责”责任制。二是严格审核把关。所有拟公开信息均经科室初审、分管领导复核、主要领导审批后发布，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和保密审查制度，全年未发生泄密或信息发布失当问题。三是动态更新目录。结合审计业务变化，适时调整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确保公开内容精准、规范、及时。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严格对标市级政务公开统一规范，对市政府门户网站下设的“审计局”专栏进行全面梳理和重构。按照“法定主动公开事项全覆盖”原则，科学设置一级栏目10个、二级子栏目17个，涵盖机构概况、政策文件、审计公告、财政资金、人事信息、政策解读等核心内容，所有栏目均明确责任科室、更新频率和内容标准，确保“应公开尽公开、能公开尽公开”。在巩固政府网站主阵地的同时，积极构建“一网多端”公开格局，加强“赣州市审计”微信公众号运营管理，全年推送审计动态、公告摘要、廉政提醒等内容368篇，单篇最高阅读量达4687次。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定期开展网站敏感信息排查与历史发布内容巡检，

全年清理冗余、失效或含敏感信息的页面链接 7 处，修改词汇使用 96 处。

###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充分发挥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作用，要求各科室在推进政府信息工作中切实担负主体责任，细化举措、健全制度、规范流程，做好各科室信息公开工作，统一协调解决局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事宜等。2025 年，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无责任追究事项。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稳步推进，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在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全面落地、精准匹配公众信息需求方面，尚有优化空间。现已通过细化主动公开目录，加强科室协同，分析公众关注热点等措施，推动公开内容更加聚焦、精准。

2026年，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我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更好统筹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依法规范确定法定公开事项，同步优化完善网站政务公开栏目，拓展方便公众知晓并参与的互动渠道，不断加强和改进政务公开工作，努力提升政务公

开实效。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执行，未产生收费行为。